

他是  
一个天才  
的木匠，  
而历史的  
阴差阳错  
却让他登  
上了大明  
皇帝的宝  
座。爱好  
斧柄而不  
喜权柄的  
他，将如  
何应对这  
摇摇欲坠  
的大明王  
朝？

木梓◎著

# 大明悲歌

血染天启王朝

国家行政学院出版社

# 大明悲歌

血染天启王朝

木梓。著

國家行政學院出版社

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大明悲歌：血染天启王朝 / 木梓著. —北京：国家行政学院出版社，  
2007.5

ISBN 978-7-80140-589-0

I. 大… II. 木… III. 中国…古代史-天启(1621~1627)-文集  
IV. K248.307-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056774 号

书 名 大明悲歌：血染天启王朝

作 者 木梓 著

责任编辑 任燕 刘水

出版发行 国家行政学院出版社

(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 6 号 100089)

电 话 (010)68920640 68929037

编 辑 部 (010)68929095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北京高岭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2007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

印 次 2007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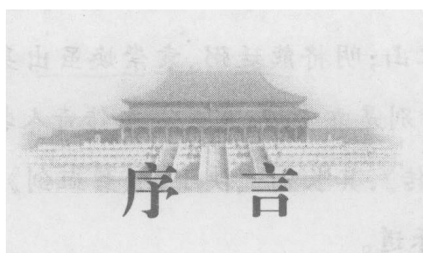
开 本 787 毫米 × 1092 毫米 1/16 开

印 张 12.25

字 数 136 千字

书 号 ISBN 978-7-80140-589-0 / K·20

定 价 20.00 元



说起大明天启王朝，可能大部分读者会一时间有些懵懂。岌岌可危的明帝国，短命的木匠皇帝——熹宗朱由校，昏昏然执政仅七年，业绩实在无足道也。但是，这又是一个诡异的、动荡不安的年代，刀光剑影闪，血雨腥风稠。宫内宫外，皇城边疆，风云人物，争斗纷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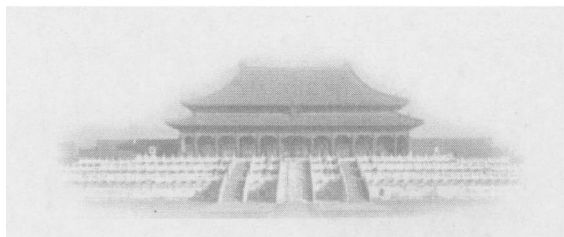
宫廷内，奸佞之生不偶然，半由人事半由天。史上最知名宦官魏忠贤，从市井无赖直升至与孔子地位平齐的“九千九百岁”，一不小心就赚了个遗臭万年；中国历史上十大红颜祸水之一，同时可能是世界史上最成功的奶妈——客氏，宫中为恶，翻云覆雨。天启朝的天下，由这两位起于底层的得志小人掌控，黑暗无边。

朝廷上，在锦衣卫、东西厂特务的政治迫害中，作为道德理想主义的代表，东林党在“风声、雨声、读书声，声声入耳；家事、国事、天下事，事事关心”的指引下，“六君子”、“七君子”明知不可为而为之，挺身而出，赤手空拳与手握实权的魏忠贤抗争。忠臣蒙难，慷慨就死，血流成河。杨涟临死前留下了令人至今心潮难平的豪言：“大笑、大笑、还大笑，刀砍东风与我何有哉！”而今天的中学语文课本上，仍留有“桐城派”大家方苞记述左光斗的名篇《左忠毅公逸事》，名垂青史。

边疆危机中，将要统治中国三百年的女真人已崛起于白山黑水之间，一代天骄努尔哈赤挟八旗之势虎虎生威，逼近关内，覬覦明室大好江山；明将熊廷弼、袁崇焕虽出身文官，亦不让人后，战绩辉煌。特别是袁崇焕，更是一个传奇人物。金庸先生曾专门作《袁崇焕评传》，其长篇武侠小说《碧血剑》亦以袁崇焕为主角，为读者津津乐道。

一个内忧与外患并行的衰世天下，接踵而至的是黄河决口，各地地震，人民起义，奢安之乱，荷兰入侵。特别是陕西的民变，正如星星之火，即将燎原。二十年后将要戴着一顶斗笠闯进京城的李自成，因为借了富绅的“驴打滚”无力偿还，此刻正被木枷铁镣绑在毒烈的太阳下示众。古人所说天人合一，天怒加剧人怨，人怨激化天灾，可终于到了天怨人怒的境地，人世的血腥与宿命显露无遗。

崇祯帝接下的这个烂摊子，已经没有起死回生的希望了。可怜的崇祯，在风雨飘摇中忧心不已十几年，没过上几天好日子。自杀前，他写下血书《遗诏》，赫然说道：“诸臣误朕，文臣个个可杀。”朱家的天下，就这样在吊死的崇祯背影中走到了尽头。



# 大明悲歌

血染天启王朝

## 目 录

- 一、三大案迷雾中朱由校登基大宝 /1
  - 在“三大案”风雨中安然就位 /3
  - 怪癖误国的明熹宗 /18
  - “东林势盛,众正盈朝” /26
- 二、客氏:这个“夫人”不寻常 /33
  - 两魏争客的笑话 /34
  - “奉圣夫人”的威风 /39
  - 客氏宫中为恶 /43
- 三、九千岁魏忠贤弄权天启朝 /49
  - 魏忠贤的前辈们:王振、汪直、刘瑾 /50
  - 通往权力巅峰之路:从市井无赖到“九千九百岁” /55
  - 建生祠,与孔圣人同享尊荣 /66





- 四、东林士子慷慨就死 /71**
- 东林党的来龙去脉 /72
  - 血洗东林的开端 /78
  - 六君子“乙丑诏狱” /84
  - 七君子“丙寅诏狱” /92
- 五、波谲云诡的辽东战场 /99**
- 明朝的北部边疆 /100
  - 关外辽东第一战：萨尔浒大败 /104
  - 熊廷弼英雄末路：广宁大败 /110
  - 袁崇焕初露锋芒：宁远大捷 /120
  - 努尔哈赤之死：宁锦大捷 /129
- 六、内乱与外患并行的衰世天下 /133**
- 吃人的朝代 /134
  - 奇诡的天启大爆炸 /136
  - 奢安之乱 /140
  - 徐鸿儒造反 /148
  - 荷兰侵占台湾 /151
- 七、大结局：朱由检接下烂摊子 /157**
- “神明自运”，崇祯计除魏忠贤 /158
  - 自毁长城，袁崇焕被崇祯错杀 /164
  - 人事财皆错，明王朝黯然落幕 /174
- 结语 /185**



## 一、三大案迷雾中 朱由校登基大宝

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。繁华靡丽，过眼皆空；二百余年，终成一梦。明朝朱家的天下，到天启朝时，已岌岌可危。

朱由校，有明一代第十五任天子，庙号为明熹宗。熹宗原本是嬉宗，但堂堂皇帝怎能以嬉戏为荣？这样，就改成了熹。中国二十四史上的皇帝，只有他得了这个“熹”字。熹字本有光明的含义，但对他来说，只是“熹微，日欲暮也”，是明朝垂亡的象征。其全称是“熹宗达天阐道敦孝笃友章文襄武靖穆庄勤愷皇帝”，这样的称号可以说是集所有褒词于一体了，只可惜名不副实。年号天启，“天启”二字出自《左传》，意为“天开辟了统治者之道”，同样徒令人嗤笑而已。朱由校总共在位七年，自1620年至1627年，泰昌元年九月初至天启七年八月底。

任何一个王朝，代代相传，帝王品质一定一蟹不如一蟹，再





高的聪明才智，也跳不出他的环境，东方式的宫廷生活，只能使人堕落，不能使人长进。至于如何评价朱由校，清乾隆年间张廷玉编撰的《明史》是如此盖棺论定的：“庸懦”、“昏乱”，以至于“妇寺窃柄，滥赏淫刑，忠良惨祸，亿兆离心，虽欲不亡，何可得哉。”一言以蔽之，张老先生等一千人认为明朝的灭亡，朱由校必须负很大的责任。《明史》是我国历史上官修史书中纂修时间最长的一部，又是公认的良史之一，这样的评价可谓公允。

清嘉庆皇帝说：“明亡不在于崇祯，而在于万历、天启。”在嘉庆看来，明亡是迟早的事情，区别只在于能苟延残喘多少年而已。其实，他貌似深沉地说出这句话时，至清亡又还有多少年呢？封建王朝的覆灭，任何一个都不值得我们叹息，即使是强汉盛唐，何论明清？

清代学者谈迁说，天启一朝，与正德一朝极相似。熹宗“好猎乐内，嫉谏悦婞，无一不同”。以此看来，天启一朝，老鼠过街、人人喊打的魏忠贤诚然罪过极大，然而作为最高统治者，熹宗亦难辞其咎，不能不为这一时代的黑暗承担责任。

近代著名史学家孟森先生也感慨而言之：“明之气运将尽，产此至愚极不肖之子孙。”是否“至愚”、“极不肖”，读者们自可分辨。但是，即使熹宗至愚、极不肖，平心而论，这不是熹宗本人的过失。权力导致腐化，绝对的权力导致绝对的腐化。高高在上不受任何监督的皇权体制下，发生多么令人悚然的事都是可以想见的。

“人事有代谢，往来成古今。”那么，历史的真相究竟如何呢？也许，真相永远尘封，只有那些发黄的古书还承受着后人的赏奇析疑，追思不已。



## ■ 在“三大案”风雨中安然就位

俗话说，一朝天子一朝臣。用在朱由校身上，也可以翻转来成为一朝臣子一天子。他是在一批忠心耿耿的大臣们强有力的保护下，在扑朔迷离的“三大案”风雨中安然就位的。

明末“三大案”，即“挺击案”、“红丸案”和“移宫案”，一直被看作是中国历史上著名的疑案，历来众说纷纭，莫衷一是。其实，事情的本身也许很简单，只是清官难断家务事，何况是皇帝的家事。政治上的明争暗斗，给它们蒙上了难分是非的晦涩之感。

“挺击”，简而言之就是以木棍打人。不巧，打的这个人万历帝的皇太子，就成了“案”。

明神宗万历帝的皇太子叫朱常洛，命运多舛，充满悲剧色彩。万历帝最初偶然御幸宫女王氏，事后反悔，隐讳不言。后来王氏有了身孕，太后急于抱孙，查验了文书房的记录，然后向万历帝说起此事。起初，万历帝还不愿承认此事，太后于是命人将内起居注拿来让他看，才不得已承认了。古代中国的起居注制度主要是用来记录国君的言行。“古者左史记言，人君动止，有实言随即记录，起居注是也。”

万历帝之所以持这种躲避不认的态度，是因为他不再对王氏感兴趣了。但明代惯例，宫女被幸后怀孕就要晋封为妃。他不愿封王氏，只想蒙混过去。首先，宫女地位太低。其次，万一这宫女生下的是男孩儿，那可是长子！当时郑贵妃还没有孩子，所以王官女生的如果是儿子，那就是长子，将来必是太子，最后早晚还得当皇帝。万历可不想让宫女的儿子做太子，当皇帝。太后曾



经质问他，这是为什么。万历回答说，他是宫女的儿子。太后勃然大怒，厉声呵道，你，也是宫女的儿子！看见曾为“宫女”的太后大怒，万历惊得跪在地上，半天不敢起身。

所以，幸亏皇帝起居注记载得一清二楚，否则万历真有可能蒙混过去！万历帝不喜欢王氏，由母及子，也不喜欢王氏于万历十年（公元1582年）八月所生的长子常洛。他喜欢的是宠妃郑贵妃及其万历十四年（公元1586年）所生的皇三子朱常洵。

其实，作为一个父亲，他完全可能有厚此薄彼的人性弱点，也应该有喜欢与不喜欢的权力。但问题是，早在西周时期，为了避免王位继承过程中不必要的冲突与争斗，人们就选择了嫡长子继承的方法。这就是说，不论周王有几个儿子，也不论这些儿子中谁的才能最高，能够继承王位的只有一位，就是周王的正妻所生的最长子。如果没有嫡子，就立最长子。这种称作“立嫡不以长，立长不以德”的继承方式，被后代各个王朝所沿用。明朝皇位继承，一般也遵照以下原则：皇位继承，父死子继；有嫡立嫡，无嫡立长；帝无子嗣，兄终弟及。

然而，嫡长子、长子们自然获得的继承地位，并不能抑制觊觎者的野心，也从未阻挡住他们行动的脚步。从历史事实看，虽然这种方式成为历代皇权继承毋庸置疑的制度，但是各朝各代废嫡立幼、兄弟相残、叔夺侄位的事件仍然层出不穷。这一继承方式造成的一个重要后果就是，它使嫡长子、长子一出生，实际上就处在了一个岌岌可危的位置上。只要后宫有个风吹草动，太子本人有点过错，或是皇帝突然驾崩，某大臣心怀不满，都有可能导致残酷甚至血腥的废立斗争。这样的废立斗争，如同一场场政治重头戏，在历朝历代重演不衰。



明朝皇位继承集中表现在皇太子册立问题上的争夺。道理很明显，一旦被册立为皇太子，若不出意外，或者说没有像建文帝被取而代之，他封下的皇太子朱文奎不知所终这样的非常之事，这位储君就必然会登上皇帝宝座。

从郑贵妃产子这一年的二月起，大臣们就开始你来我往地上疏要求皇上册立五岁的常洛为东宫太子，这实在太令人郁闷了。按万历帝自己的想法，“子以母贵”，宫女生的常洛凭什么跟贵妃生的常洵比呢？可大臣们“非嫡立长”的执著，又让他无法反驳。他想，也许时间一长，大臣们会改变主意？想到这一层，万历帝下了一诏：“元子（即长子）尚弱小，册封仪式等二三年后再举行吧。”

可是他实在低估了大臣们的力量。从万历十四年（公元1587年）起，要求立储的奏章就接连不断，没完没了。那些一而再、再而三地要求立常洛为太子的家伙，就是被贬官、夺俸、廷杖、削籍，也在所不辞。他实在没有想到，朝廷上一班吃皇粮的大臣们，为什么就是不肯体会他的苦衷呢？更可气的是，这些大臣明明全都是拥立常洛的，却还要分什么浙党、东林党，相互指斥，借题发挥，互相攻击，闹得万历帝不得安宁。

万历二十一年（公元1593年），皇帝手诏：册封常洛、常洵为王，至于立储的事，等皇后娘娘生了龙子再说吧！这一下，朝臣大哗，群起反对。皇上不得已，只得于二月宣布停封。接下去，为着朱常洛的出阁听讲、成年冠礼、成婚等等，万历帝总是找着借口，能拖就拖，和群臣唱起了对台戏。

这一拖，就拖到了万历二十九年（公元1601年）。八月，大臣沈一贯用“子复生子，孙复生孙，早享天伦”说动了万历帝的心，他也就松了口，答应过些日子就为皇长子行大礼。终于，和群臣打了十五年拉锯战的神宗皇帝，在这一年的冬季册立朱常洛为

太子，同时册封常洵为福王，赐田两百万亩，与太子同行冠礼。

然而，虽然让朝臣赢了这个回合，万历帝仍有些不死心。他迟迟不让福王赴封地就藩，这又引起了朝臣的纷纷议论。他们据此推测，万历帝册立太子不过是权宜之计，福王取而代之的可能性仍然很大，因此必须进一步坚决斗争。好容易硬拖到了万历四十二年（公元1614年），福王离开京城就藩了，朝议才稍稍平息。后来的史书把这二十多年立太子的争执，叫作“国本之争”。当时大臣们认为，太子是天下的根本，根本一定，才可以从容谈论他事。然而诸多大臣费尽心机，不惜抗命争来的朱常洛这个“本”，却远远不能尽如人意。

一般说来，皇子不同于百姓之子之处，至少有三条：一是正名位，二是延帝祚，三是受教育。后者就是到外廷读书，在讲官辅导下学习，掌握治国的本领。在中国人的观念中，教育是极为重要的，相信后天的教育可以造就或改变人的品性、才智。汉代贾谊曾就太子的教育问题写下煌煌大论，认为“人有六行，细微难识”，即认为人性具有仁、义、礼、智、信、乐，但由于“细微难识”，需要后天的引导与教育。而世间之主有上、中、下之分，上主与下主都是极少数，而绝大多数是中主。上主、中主、下主之间的差异归根到底是人性的差异。中主可引而上，也可引而下，这就决定了教育太子的必要性。

历代太子在六七岁时都要开始读书学习，接受正统文化的熏陶。为此，宫中还设立了负责教授太子的老师，他们都是由皇帝严格挑选出来的学识渊博、德行高洁的文臣。世代研习儒学者才有资格担任太子老师。太子老师称为师保，从职官上讲是六个

职位,即:太傅、少傅、太师、少师、太保、少保。傅者,傅之德义;师者,道之教训;保者,保其身体。师保与其他辅助官吏一同组成太子官署——东宫官署,师保是东宫官署的负责人。

万历帝五岁起就开始读书,却一直不允许朱常洛读书。谁建议让皇长子出阁读书,谁就被贬遭罚。这无论怎么说都有点变态了,毕竟是亲生儿子啊,虎毒还不食子呢。

朱常洛长期被禁闭在宫中,直到十三岁时,才第一次出阁读书,之后又是长期辍读。十九岁时,再次奉旨出阁读书。这样断断续续的读书生活,使他没有受到良好而系统的文化教育,因此,他无力以强大的内心抵御成年后遭受冷遇的寂寞,只能沉湎酒色,度日如年。在以后的岁月中,这“惑于女宠”是要了他命的软肋。

万历二十九年(公元1601年);十九岁的朱常洛终于被立为太子。对他来说,万历帝真的活得太久了。从成为皇太子到即位,又是漫长的十九度春秋。

被封为“福王”、封邸在洛阳的朱常洵久留于京,逡巡不去,始终是个好大的威胁。朱常洛战战兢兢,唯恐被废,别人也不把他放在眼里。他出阁读书时,正值寒冬腊月,北京正是滴水成冰的时候。太监居然不生火取暖,他冻得浑身发抖,却不敢吭气。还是讲官郭正域看不下去,大声训斥太监给他生火。他的生母王氏,不受万历帝宠爱,又多年不能见儿子一面,孤苦伶仃,凄凉度日,一病不起。当朱常洛得知母亲病危,忙奔向母亲的住所,门紧闭着,他把门撞开,冲了进去。王氏数十年以泪洗面,已经双目失明。她手拉着儿子的衣服,哭着说,“儿长大如此,我死何恨?”然后含泪而终。一入侯门深似海,如此死别,令朱常洛情何以堪。

明代常见的做法是,皇帝病重时,太子在修学之所——文华





殿代理工作。皇帝驾崩时，百官就到文华殿朝拜太子，这样可以使权力衔接得更加紧凑。可是，万历帝病重时，朱常洛带着儿子去探望，守门太监竟然敢拦着不让进去。他也不敢抗争，只有从早到晚一直等在门外。后来经过兵科给事中杨涟、御史左光斗和东宫太监王安等人周旋，他才见到父亲万历帝最后一面，这皇太子当得可谓窝囊之极。

万历四十三年(公元1615年)五月初四，发生了挺击东宫太子朱常洛事件，被称为“挺击案”。这一年，朱常洛三十三岁。

这天黄昏时分，蓟州男子张差，手持枣木棍，从东华门直奔内廷，打伤守门太监，闯进太子朱常洛居住的慈庆宫，直到前殿屋檐下才被捉拿。当时，慈庆宫第一道门只有两名老太监守门，第二道门无人看守。事发后朱常洛惊恐万状，“举朝惊骇”，万历帝下令审讯。

负责审问的“浙党”官吏说张差是个疯癫病人，企图糊涂结案。巴结郑贵妃的内阁首辅、“浙党”首领方从哲也不愿深究。东林党人、刑部提牢主事王之寀，通过单独提审和与刑部官员共审，发现三处疑点：第一，这男子不是北京人，是苏州人；第二，这苏州人叫“张差”，来历不明；第三，张差手里拿的大棒子，是枣木棒子。枣树生长很慢，碗口这么粗的枣树干，那得几十年才能长得这么粗，所以木质坚硬，用枣木大棒子打人，就跟铁棍子打人一样，尤其是拿在大汉手里，三两下就能要了人的命。张差还供出：是郑贵妃手下太监庞保、刘成“令我打上宫门，打得小爷(指太子)，有吃有穿”。朝中东林党人怀疑是郑贵妃欲谋害太子，坚决要求彻底追究。事情牵连到郑贵妃，朝议汹汹。



希望案子马上了结的除了很可能是幕后人的贵妃姐弟，还有皇帝和方从哲。皇帝除了偏爱贵妃和福王外，还有一个理由是从稳定朝局的政治层面出发。真相一旦大白于天下，案子牵扯到太子、贵妃和皇帝，将太子和皇帝、贵妃的矛盾摆到明面上，这将带来多大的危机！大明最高当局可能会发生地震，以当时大明文臣党派林立、攻讦为常的习气来看，不知会有多少人会利用这个案子兴风作浪，大明朝廷从此永无宁日。而万历帝已经当了四十三年皇帝，来日无多，他可不想在混乱中交班。可是那些具体办案的中层官员，却并未考虑这个层面的问题，他们只想索真相，求公道，尤其是言官，就是靠这个博得声名的。

案子到了这个份上，只能请求圣裁，可皇帝此时也犯难了，天下人早已对他不喜欢太子议论纷纷，而当年妖人诅咒太子的事牵扯到贵妃和太监刘成，被皇帝包庇下来了，此番案件如此重大，关系到国脉，他再公开包庇贵妃，强行结案，也担心天下悠悠之口。于是，先谕令郑贵妃老老实实做人，贵妃此时知道了厉害，乞求太子，说明自己毫无恶意。然后让当事人太子出马化解，万历帝亲自临幸慈宁宫，召见太子，并让方从哲以及其他文武百官站在旁边做见证。

万历久居深宫，已二十五年未见朝臣，此番走到台前，说明他是何等的郑重。皇帝拉着太子的手说：“此儿很孝顺，朕十分喜欢，如果有别的意思，不就早立别人了吗？外臣心怀何意？动辄用流言离间朕父子！”同时，他还把太子生养的三个孙子叫到跟前，让各位大臣看，然后说：“朕的孙子都这么大了，还有什么可说的。”并要太子心里有什么话当着群臣不要隐瞒全说出来。

皇帝都把话说到这个份上，太子当然马上表态说，那个疯疯癫癫的案犯要马上处决，不能再拖了，并对众大臣讲，我们父子





十分亲爱，你们外臣议论纷纷，如此只能使他们成为无君之臣，我成为不孝之子。

当事人都这么说了，这案子哪还有继续追查下去的必要。皇帝谕示刑部，明确给案子的处理定调，说张差是个疯疯癫癫的奸徒，闯入东宫伤人，罪在不赦，立即处决。太监庞保、刘成严加提审，明确定罪，不许牵连他人。

于是张差被凌迟处死，而两个太监，没有交给刑部审讯，因为害怕供出后面的指使人，便将他俩在宫内用私刑处死。至此，一件意图谋害皇储的案件就这样成了一个葫芦案，死了的只是三个无足轻重的小人物，没有更多牵连，大家彼此心照不宣，大明朝一场大风波就这样消弭了。

那样的历史背景下，万历帝的做法是一个最高统治者的明智选择，而太子的表态不但赢得了孝顺、大度的名声，而且经过这场风波，他的皇储地位真正稳固了，郑贵妃再不敢觊觎其位。至于那些要追求真相的官员呢，他们的一腔正义豪气被耗散在政治那个大八卦炉里，显不出多少分量。负责此案审理的王之寀遭到反东林党一派官吏的攻击，万历帝将他削职为民。

在封建专制政治面前，有时真相并不重要。

一波未平，一波又起。在“梃击案”之后，又发生了“红丸案”。

万历四十八年（公元1620年）七月二十一日，万历皇帝病死。太子朱常洛即位，改年号为泰昌，为明光宗。他从当皇帝到死去，正好一个月时间，被称作“一月天子”。在即位的前十几天，朱常洛进行了一系列革除弊政的改革。他发内帑（皇帝的小金库）二百万两犒劳边关将士，虽则杯水车薪，也是万历朝很难见到的。他罢了万历朝的矿税，这种税收曾一度使民不聊生，叛